山城办发〔2018〕22号

# 山城街道党工委 山城街道办事处

# 关于印发《山城街道爱国卫生工作三年发展规划》的通知

各管区、村（居）、有关部门：

《山城街道爱国卫生工作三年发展规划》已经街道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望认真贯彻落实。

 山城街道办事处

 2018年4月3日

#  山城街道爱国卫生工作三年发展规划

 （2018-2020年度）

为认真贯彻落实《山东省爱国卫生条例》，在街道党工委、办事处的高度重视下，结合本街道实际，特制定《山城街道爱国卫生三年工作规划（2018—2020年）》。本规划按照指导性、科学性和可操作性的原则，提出了指导思想、总体目标、年度目标和工作措施。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为指导，深刻认识新时期爱国卫生工作的重要意义，坚持以人为本的城市发展理念，以深化改革为动力，以创新为主线，以“双创”活动为载体，以爱国卫生组织管理、健康教育、除四害、市容环境卫生、食品卫生、公共场所及饮用水卫生、环境保护、传染病防治、单位及居民区环境卫生工作为重点，充分调动广大居民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不断推进我街道城市管理事业发展，为服务党政中心工作、促进我街道爱国卫生运动工作贡献力量。

二、总体目标

（一）组织管理

1、制订山城街道爱国卫生工作长远规划和年度计划，明确爱国卫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及部室工作职责，分工明确，责任落实。

2、进一步健全工作机构，落实编制，人员经费，切实解决爱卫工作顺利开展。

（二）健康教育

1、成立健康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和业务指导小组，由分管领导担任组长，制定健康教育网络；山城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具体负责开展辖内的健康教育工作，每年制定工作计划，进行工作总结，较好地承担健康教育的业务指导中心的职责。

2、按照区委、区政府创建国家卫生城市的目标，将积极建设健康城镇，培育健康社区、健康单位、健康家庭。在各村（居）开展健康知识讲座，采用下发宣传资料、义务咨询、健康体检、版画宣传、文艺活动、健康讲座、宣传橱窗、黑板报等多种形式开展健康教育活动与健康促进活动，以提高卫生知识知晓率和卫生行为形成率。

3、根据区教育局的教学计划，辖区中小学开设体育与保健课程，开课率达100%。开展青少年健康知识讲座，使辖区内中小学生的基本卫生知识知晓率达到90%，卫生行为形成率达到85%以上。

4、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各社区卫生服务站采取健康教育处方、影像宣传等方式有针对性的向病人及其家属开展健康教育。做好慢性病管理，住院病人及其陪护家属相关卫生知识知晓率达到为85%以上。

5、由区健康教育所及中心组织健康教育讲师团每月到各社区开展卫生知识讲座；村（居）健康教育宣传栏，做到定期更换内容；并结合实际开展各种形式的卫生知识宣传教育活动；使居民卫生知识知晓率为90%，卫生行为形成率达到85%。

6、辖区内食品、饮食服务等重点行业从业人员的培训率达到100%，职工相关卫生知识知晓率达到90%。

7、积极开展控烟工作，积极创建无烟单位，公共场所按规定设有禁烟标志，辖区内无烟草广告。

（三）环境卫生

1、严格按上级部门批准的规划进行建设；主要路面平整、无明显坑洼、无积泥，人行道整洁，下水道管网覆盖率为85%。

2、公厕有专人管理，管理制度上墙，卫生整洁，做到无臭、无蝇、无蛛网、无粪便外溢；垃圾箱及果壳箱配备合理，数量足够。

3、环卫所主要道路实施18小时保洁，辖区垃圾袋装化覆盖率达到100%，密闭清运率100%。

4、环卫所负责对环卫保洁工作的监督和考评，考评结果和经费挂钩；门前三包责任制落实，签订率100%；执法中队负责街容维护，对乱搭建、乱设摊、乱张贴现象进行管理。

5、辖区河道做到无垃圾、污物，水面无漂浮物、岸坡整洁。

6、辖区内居民区、主要道路有行道树和绿化，对绿化养护实行市场化运作。绿化覆盖率达100%；路灯有专业队伍进行维护，亮灯率100%。

（四）病媒生物防制

1、坚持环境治理为主的综合防治方针，每月最后一个星期五作为爱国卫生日开展环境卫生整治活动，有效控制四害孳生地；辖区有除四害专（兼）职人员队伍200余人，公共环境“除四害”工作实行市场化运作，爱卫办、社区负责监管。

2、按照区爱卫办的统一部署，定期开展“环境治理为主，药物消杀为辅”的除四害工作，药物统一购买，不使用国家禁用的药物。

3、在区爱卫办和区疾控中心的技术指导下，定期开展四害密度监测工作，四害密度常年控制在国家标准范围内。

（五）卫生监督

1、卫生监督各卫生协管员在区卫生监督所的指导下共同管理，相关资料齐全；三年内不发生重大食物中毒、饮水污染和职业危害事故。

2、食品生产、加工、经营单位及公共场所经营单位卫生许可证发放率为100%，各单位卫生管理制度健全，食品卫生从业人员体检、培训率100%；从业人员传染病患者调离率100%。

3、各类饮食店、食糖、食品加工摊点防尘、防蝇、防鼠和上下水设施齐全；消毒、保洁设施运转良好、规范使用；制售食品过程和食品存放、销售符合卫生要求。辖区食品卫生检查抽检合格率为每年达95%以上，饮食业食具消毒抽检合格率为90%以上。

4、卫生监督部门依法对企业职业卫生工作进行监督，企业对有职业危害的工种定期进行健康体检，对辖区内的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和技术改造、技术引进项目进行职业危害审查。各企业职业卫生和职业健康监护工作符合相关要求。

（六）疾病预防与控制

1、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落实5人具体负责落实传染病防治的各类制度和措施，相关资料齐全。重大疾病控制工作按上级要求按时完成，未来三年街道辖区内无甲、乙类传染病暴发疫情，无院内感染引起的传染病暴发疫情和死亡事故。

2、建立传染病报告制度，并开设肠道门诊，法定传染病漏报、迟报率0%。甲、乙类传染病总发病率逐年下降。

3、托幼机构、学校按要求开展预防接种证查证工作；各学校均有专职教师负责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工作，无瞒报、漏报疫情现象。

4、开展计划免疫接种以来，五苗单苗接种符合规范，历年接种率均达100%，安全注射率均达100%。做好对流动儿童的计划免疫工作，流动儿童的计划免疫率达到100%。

（七）群众满意度

定期开展居民满意度调查，群众对辖区卫生的满意率达到95%以上，对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的知晓率达到85%以上。无重大纠纷和媒体曝光事件的发生。

四、工作措施

1、充分发挥社区和爱卫会成员单位的作用。各社区和爱卫会成员单位的负责人要树立大卫生观念，切实加强领导，把爱国卫生工作纳入工作日程。各社区和爱卫会成员单位要按照职责分工，各尽其责，共同协作和配合，促进爱国卫生工作健康发展。街道爱卫会每年要召开1～2次全体爱卫会人员会议，定期召开爱卫会成员及村（居）负责人会议，检查爱国卫生工作完成情况，对卫生问题调研情况进行讨论并制定可行解决方案，及时解决卫生问题。

2、把爱国卫生纳入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要随着财政收入的增长，根据具体情况，尤其是结合创建国家卫生城市、美丽乡村建设，增加卫生经费配套投入，以满足爱卫工作开展的需要。各村（居）要认真贯彻卫生工作会议和环境卫生整治，投入必要卫生设施建设经费。

3、突出工作重点，开展全民健康教育。各村（居）、有关单位要针对重点人群和突出卫生问题，加强辖区环境卫生、除四害、卫生行为、控制吸烟、妇幼卫生、职业病及慢性病防治等的宣教工作，动群众建设清洁、优美的工作与生活环境，树立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提高自我保健能力。辖区各健康教育网点要进行健康知识宣传。

4、加强协作和交流。街道爱卫会要定期组织开好爱卫会会议，广泛听取爱卫办成员单位及村（居）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制定好卫生问题解决方案。以每年的爱国卫生宣传月为契机，努力解决卫生难点问题。

5、积极开展卫生检查评比竞赛活动。街道爱卫办要建立健全爱国卫生目标管理和责任管理制度，坚持突击与经常结合、专业队伍与群众运动结合、治标与治本结合，把卫生任务分解落实到有关单位和村（居），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并且经常开展卫生考核检查评比活动。